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 Economy Development Limited

綠色經濟發展有限公司

(前稱「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5)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受中華人民共和國近期針對COVID-19疫情實施的旅遊限制措施及封城行動所影響，審核程序有所延誤，綠色經濟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完成審核程序，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將延遲及預期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前公佈。

同時，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其根據本公司管理層目前可得資料編製的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年度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比較經審核數字，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詳情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4	4,279,830	5,236,876
銷售及服務成本		<u>(4,178,244)</u>	<u>(5,156,282)</u>
毛利		101,586	80,594
其他收入		11,351	29,818
其他收益及(虧損)		999	(3,876)
銷售開支		(11,843)	(25,694)
行政開支		<u>(53,705)</u>	<u>(57,210)</u>
經營溢利		48,388	23,632
融資成本	6	<u>(33,932)</u>	<u>(12,243)</u>
除稅前溢利		14,456	11,389
所得稅開支	7	<u>(17,640)</u>	<u>(6,282)</u>
年度(虧損)/溢利	8	<u><u>(3,184)</u></u>	<u><u>5,107</u></u>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6,659</u>	<u>15,119</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6,659</u>	<u>15,119</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3,475</u></u>	<u><u>20,226</u></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333)	7,216
非控股權益		<u>(1,851)</u>	<u>(2,109)</u>
		<u><u>(3,184)</u></u>	<u><u>5,107</u></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326	22,335
非控股權益		<u>(1,851)</u>	<u>(2,109)</u>
		<u><u>3,475</u></u>	<u><u>20,226</u></u>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經重列)
每股(虧損)／盈利	10		
基本(以每股港仙計)		<u><u>(0.02)</u></u>	<u><u>0.12</u></u>
攤薄(以每股港仙計)		<u><u>(0.02)</u></u>	<u><u>0.12</u></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31	4,058
使用權資產		<u>5,199</u>	<u>3,603</u>
		<u>8,730</u>	<u>7,661</u>
流動資產			
存貨		79,806	44,10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31,165	315,468
合約資產		282,639	281,98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1,083	1,059
已抵押銀行存款		59,832	59,769
銀行及現金結餘		<u>132,908</u>	<u>148,801</u>
		<u>887,433</u>	<u>851,18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97,411	385,925
租賃負債		3,108	3,075
合約負債		41,486	32,515
應付關聯方款項		17,479	24,78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680	1,700
來自一名關聯方之貸款	13	218,878	243,009
其他貸款		4,105	3,255
即期稅項負債		<u>23,100</u>	<u>11,433</u>
		<u>708,247</u>	<u>705,696</u>
流動資產淨額		<u>179,186</u>	<u>145,489</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187,916</u>	<u>153,150</u>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487	487
租賃負債		<u>1,678</u>	<u>608</u>
		<u>2,165</u>	<u>1,095</u>
資產淨額		<u><u>185,751</u></u>	<u><u>152,055</u></u>
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000	12,000
儲備		<u>174,706</u>	<u>142,159</u>
		189,706	154,159
非控股權益		<u>(3,955)</u>	<u>(2,104)</u>
權益總額		<u><u>185,751</u></u>	<u><u>152,055</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綠色經濟發展有限公司(前稱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西118號20樓2010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第622章《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3提供有關因初始應用該等變動而產生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之資料，惟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反映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與本集團相關者為限。

持續經營基礎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本公司接獲由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宏宗建築有限公司(「宏宗」)董事總經理黃羅輝先生(「黃先生」)的法律顧問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日的要求付款函件(「要求付款函件」)，內容有關兩項日期均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一日的貸款協議(經補充)及一項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日的墊資協議(經補充)，所有協議均由黃先生(作為貸款人)及宏宗(作為借款人)所訂立(「宏宗貸款協議」)。要求付款函件內指出，其中包括：

- (a) 最後貸款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 (b) 由於宏宗董事蘇國林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辭職，而有關辭職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故根據宏宗貸款協議已發生違約事件；
- (c) 宏宗結欠黃先生的總金額合共為201,152,177港元連同其利息(「宏宗尚未償還貸款」)；
- (d) 倘本公司促使宏宗向黃先生支付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計宏宗尚未償還貸款的額外利息(按息率38%計算)，黃先生願意暫緩要求償還宏宗尚未償還貸款，而有關額外利息將基於實際過去日數按複合基準按日計算；及

(e) 倘宏宗未按要求償還宏宗尚未償還貸款，將會對宏宗展開法律或清盤程序，而毋須另行通知。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本公司接獲由黃先生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日之要求付款函件（「第二份要求付款函件」），內容有關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二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之承兌票據（均經補充），該等承兌票據之本金額為41,856,697港元，由黃先生（作為貸款人）與Magic Choice Holdings Limited（「Magic Choice」）（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借款人）所訂立（「Magic Choice承兌票據」）。第二份要求付款函件內指出（其中包括）Magic Choice無法償還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總額為42,654,153港元之Magic Choice承兌票據項下之所有尚未償還本金連同任何相關應計利息，構成違約事件，且承兌票據已即時到期及須予償還。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宏宗與Magic Choice根據宏宗貸款協議及Magic Choice承兌票據結欠黃先生之總金額，為未償還本金總額約243百萬港元連同任何應計利息。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宏宗已向黃先生支付50,000,000港元，有關款項按以下方式動用：

- (a) 約25,869,000港元用於償還宏宗貸款協議及Magic Choice承兌票據項下由二零二一年十月一日起直至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包括該日）期間之違約利息；及
- (b) 約24,131,000港元用於償還宏宗貸款協議之部分尚未償還貸款之本金。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予黃先生的借款總額約為218,878,000港元及其相關利息約14,879,000港元，而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約為132,908,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未有向黃先生償還任何貸款或任何相關利息。

該等事件及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及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負債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董事已通過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18個月之現金流量預測而估計本集團的現金需求。

董事認為本集團就其現時需求（即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18個月）擁有充足營運資金，其中假設本公司能夠就應付黃先生之貸款達成延期協議。

經計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存款及現金結餘為132,908,000港元及本集團產生經營現金的能力後，董事對黃先生將接受本集團已／將提出之償還建議保持樂觀。因此，董事認為，本公司將成功延期應付黃先生貸款之假設屬合理。

因此，董事認為採納持續經營基礎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為妥當。

倘本集團於可見未來未能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為可能產生的額外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等調整的影響。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COVID-19 相關租金優惠

除下述情況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該等修訂本提供有針對性的豁免，免除(i)就釐定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變更作為修改進行會計處理；及(ii)利率基準因銀行同業拆息改革(「IBOR改革」)而被替代基準利率取代時不再使用對沖會計處理。

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與基準利率掛鈎且受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影響之合約，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財務報表準則第16號的可行權宜方法，因此，倘符合資格條件，則其作為承租人毋須評估因COVID-19直接產生的租金優惠是否屬租賃修訂。其中一項條件要求租賃付款的減少僅影響原到期日為指定時限或之前的付款。二零二一年修訂將該時限由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本集團已於本財政年度提早採納二零二一年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原因是本集團並無任何現時合資格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租金優惠先前因原本時限而不合資格應用有關方法並入賬列作租賃修訂。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外，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可能與本集團有關之以下各項。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合併—概念框架提述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虧損性合約—履約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呈列財務報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判斷—披露會計政策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來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本及新訂準則於初始應用期間之預期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修訂本及新訂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

(a) 收益細分

本年度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細分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類		
— 樓宇建造及其他建造相關業務	274,115	173,133
— 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	293,813	285,983
— 物業維修保養	692,723	639,764
— 物料貿易	3,019,179	4,137,996
	<u>4,279,830</u>	<u>5,236,876</u>

本集團的收益來源於以下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及地理區域隨著時間轉移及於某一時間點轉移貨品及服務：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樓宇建造及其他建造 相關業務		改建、翻新、改善及 室內裝修工程		物業維修保養		物料貿易		總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主要地理市場										
香港	4,915	7,306	281,684	274,857	692,723	639,764	—	—	979,322	921,927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香港除外)	—	—	—	—	—	—	3,019,179	4,137,996	3,019,179	4,137,996
新加坡	269,200	165,827	12,129	11,126	—	—	—	—	281,329	176,953
	<u>274,115</u>	<u>173,133</u>	<u>293,813</u>	<u>285,983</u>	<u>692,723</u>	<u>639,764</u>	<u>3,019,179</u>	<u>4,137,996</u>	<u>4,279,830</u>	<u>5,236,876</u>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274,115</u>	<u>173,133</u>	<u>293,813</u>	<u>285,983</u>	<u>692,723</u>	<u>639,764</u>	<u>3,019,179</u>	<u>4,137,996</u>	<u>4,279,830</u>	<u>5,236,876</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 貨品及服務	—	—	—	—	—	—	3,019,179	4,137,996	3,019,179	4,137,996
隨時間轉移之服務	274,115	173,133	293,813	285,983	692,723	639,764	—	—	1,260,651	1,098,880
	<u>274,115</u>	<u>173,133</u>	<u>293,813</u>	<u>285,983</u>	<u>692,723</u>	<u>639,764</u>	<u>3,019,179</u>	<u>4,137,996</u>	<u>4,279,830</u>	<u>5,236,876</u>
總額	<u>274,115</u>	<u>173,133</u>	<u>293,813</u>	<u>285,983</u>	<u>692,723</u>	<u>639,764</u>	<u>3,019,179</u>	<u>4,137,996</u>	<u>4,279,830</u>	<u>5,236,876</u>

(b) 分配至客戶剩餘合約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完成或部分未完成)之交易價格及收益預期確認時間如下：

	建造合約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240,475	996,34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734,643	893,641
超過兩年	282,937	—
	<u>2,258,055</u>	<u>1,889,981</u>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以下四個(二零二一年：四個)經營分部：

- (a) 樓宇建造及其他建造相關業務
- (b) 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工程
- (c) 物業維修保養
- (d) 物料貿易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乃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由於各項業務要求不同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因此該等可呈報分部獨立管理。

分部損益不包括未分配之行政開支、若干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分部資產不包括即期稅項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若干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及現金結餘。分部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若干使用權資產。分部負債不包括若干租賃負債、應付關聯方款項、應付一名董事款項、來自一名關聯方之貸款、若干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即期稅項負債。

本集團入賬分部間銷售及轉讓時猶如有關銷售或轉讓向第三方(即按現行市價)作出。

(i) 有關可呈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料：

	樓宇建造及 其他建造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改建、 翻新、 改善及室內 裝修工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 維修保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料貿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74,115	293,813	692,723	3,019,179	4,279,830
分部(虧損)/溢利	(27,529)	5,427	101,609	10,236	89,743
利息收入	—	398	3,695	20	4,113
折舊	1	8	932	29	970
資本開支	—	—	—	6	6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82,669	121,561	212,061	200,007	616,298
分部負債	(105,270)	(73,698)	(151,866)	(91,400)	(422,234)
	樓宇建造及 其他建造 相關業務 千港元 (經審核)	改建、 翻新、 改善及室內 裝修工程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 維修保養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料貿易 千港元 (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73,133	285,983	639,764	4,137,996	5,236,876
分部(虧損)/溢利	(9,769)	4,610	53,671	10,708	59,220
利息收入	3	461	3,856	—	4,320
折舊	—	—	950	24	974
資本開支	—	—	2,803	10	2,813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88,130	69,205	224,237	266,507	648,079
分部負債	69,767	69,091	163,748	104,843	407,449

(ii) 可呈報分部之對賬：

收益及損益：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綜合收益	<u>4,279,830</u>	<u>5,236,876</u>
損益		
可呈報分部溢利總額	89,743	59,220
未分配金額：		
其他收入	11,351	25,498
其他收益及(虧損)	999	(3,876)
行政開支	(53,705)	(57,210)
融資成本	<u>(33,932)</u>	<u>(12,243)</u>
除稅前綜合溢利	<u>14,456</u>	<u>11,389</u>
資產及負債：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總額	616,298	648,079
未分配金額：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	<u>279,865</u>	<u>210,767</u>
綜合資產總額	<u>896,163</u>	<u>858,846</u>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總額	422,234	407,449
未分配金額：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	<u>288,178</u>	<u>299,342</u>
綜合負債總額	<u>710,412</u>	<u>706,791</u>

(iii) 地理資料：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資料(按資產所在地劃分)詳述如下：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6,450	4,503
中國(香港除外)	29	50
新加坡	<u>2,251</u>	<u>3,108</u>
綜合總額	<u><u>8,730</u></u>	<u><u>7,661</u></u>

(iv) 主要客戶收益：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料貿易分部	
客戶A [#]	—	829,567
客戶B [#]	—	775,798
客戶D	748,826	—
客戶E	462,426	—
樓宇建造及其他建造相關業務以及物業維修保養分部		
客戶C	<u><u>705,800</u></u>	<u><u>771,457</u></u>

[#]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該等客戶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少於10%。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一名關聯方貸款的利息開支(附註)	33,453	9,234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包括二零二一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開支	301	2,825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u>178</u>	<u>184</u>
	<u><u>33,932</u></u>	<u><u>12,243</u></u>

附註： 根據本公司管理層作出的最佳估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期間的可能違約利息（「可能違約利息」）約為17,137,000港元，有關金額產生自宏宗尚未償還貸款201百萬港元。要求付款函件中指出，由於宏宗董事蘇國林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辭職，而有關辭職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故根據宏宗貸款協議已發生違約事件。因此，可能違約利息乃根據宏宗貸款協議所規定違約利率計算。本集團一直與黃先生就上述事宜進行磋商，並爭取延長貸款期限及免除／豁免由此產生之任何違約利息，而於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並未計及可能違約利息。

7.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已於損益內確認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15,084	4,326
上年度撥備不足	<u>80</u>	<u>13</u>
	<u>15,164</u>	<u>4,339</u>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2,157	1,388
上年度撥備不足	<u>319</u>	<u>555</u>
	<u>2,476</u>	<u>1,943</u>
	<u><u>17,640</u></u>	<u><u>6,282</u></u>

根據開曼群島、塞舌爾共和國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該等地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於香港成立的合資格企業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的利得稅稅率將降至8.25%（二零二一年：8.25%），而超過該金額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收稅項。就其他於香港成立之附屬公司而言，香港利得稅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一年：16.5%）稅率計提。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25%（二零二一年：25%）稅率計提。

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支出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並根據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計算。

8. 年度(虧損)／溢利

本集團之年度(虧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列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核數師薪酬	1,780	1,700
所提供服務的成本	1,181,143	1,054,880
售出存貨的成本	2,997,101	4,101,5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54	1,9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49	3,892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866)	2,8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10)	(23)
處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	(4)
有關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開支	<u>1,139</u>	<u>1,497</u>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10.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虧損)／盈利	<u>(1,333)</u>	<u>7,216</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經重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060,699</u>	<u>6,206,897</u>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追溯調整，以反映供股之影響。

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影響，於計算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本公司並無將尚未行使購股權產生之該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包括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之內。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u>218,275</u>	<u>151,487</u>
預付款項	90,457	153,84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22,433</u>	<u>10,141</u>
	<u>112,890</u>	<u>163,981</u>
	<u><u>331,165</u></u>	<u><u>315,468</u></u>

本集團與其他客戶所訂之買賣條款主要依據合約條款訂立。本集團尋求其對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閱。

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進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214,033	151,440
91至180日	739	—
181至365日	3,499	—
超過365日	<u>4</u>	<u>47</u>
	<u><u>218,275</u></u>	<u><u>151,487</u></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37,706	142,889
應付保固金	<u>59,134</u>	<u>50,418</u>
	<u>196,840</u>	<u>193,307</u>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058	193,105
減：非流動部分	<u>(487)</u>	<u>(487)</u>
	<u>200,571</u>	<u>192,618</u>
	<u><u>397,411</u></u>	<u><u>385,925</u></u>

貿易應付款項根據收貨或享用服務的日期進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34,889	140,942
91至180日	40	388
181至365日	683	223
超過365日	<u>2,094</u>	<u>1,336</u>
	<u>137,706</u>	<u>142,889</u>

13. 來自一名關聯方之貸款

來自一名關聯方之貸款指來自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黃先生之貸款。有關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8%(附註)計息且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償還。倘未能還款，拖欠款項則按每月2%計息。年內，本金24,131,000港元已結付，而餘額則已逾期。

附註： 根據本公司管理層作出的最佳估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期間的可能違約利息(「可能違約利息」)約為17,137,000港元，有關金額產生自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宏宗建築有限公司(「宏宗」)結欠宏宗董事總經理黃先生的總金額合共201,152,177港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黃先生要求宏宗根據兩項日期均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一日的貸款協議及一項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日的墊資協議(所有協議均由黃先生(作為貸款人)及宏宗(作為借款人)所訂立)，向黃先生償還其結欠的總金額合共為201,152,177港元連同其利息。經對相關貸款協議進行內部審查及評估後，本公司管理層認為，累計及支付可能違約利息並不合適，因此於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時並未計及可能違約利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業績

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錄得總營業額約4,28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營業額則約為5,237百萬港元。然而，隨著毛利率上升，本集團錄得毛利增加約21.0百萬港元，由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約80.6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的約101.6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增加約21.7百萬港元完全抵銷毛利增長，加上所得稅開支增加約11.4百萬港元，本公司在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1.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7.2百萬港元）。

收益及分部業績的波動於下文經營業績一節作進一步討論。

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約0.02港仙（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約0.12港仙（經重列））。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的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無）。

經營業績

(i) 樓宇建造

樓宇建造分部的收益由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約173百萬港元增加約101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的約274百萬港元。

分部虧損由去年的約9.8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約28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樓宇建造分部的分部收益主要貢獻自新加坡樓宇建造項目。

分部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更多新加坡現有大型樓宇建造項目投入運營，有關項目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貢獻更多分部收益，另外亦歸因於COVID-19的爆發導致工作中斷以致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項目進度放緩。

Covid-19持續肆虐導致工人短缺、勞工及建築材料成本上漲，新加坡樓宇建築項目正面臨著巨大挑戰。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的分部虧損較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有所增加，乃主要歸因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新加坡的多個大型樓宇建造項目產生的額外項目成本。

(ii) 改建、翻新、改善及室內裝修(「改建及加建」)工程

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改建及加建工程分部的收益約為29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約286百萬港元)。

分部收益輕微增加與年內正在進行之改建及加建工程項目數目增加一致。年內正在進行之改建及加建工程項目之平均合約金額約為50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約402百萬港元)。改建及加建工程分部的分部收益輕微增加乃由於香港幾項大型改建及加建工程項目確認較多的收益，該等項目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進入全面運營。另外亦歸因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完成多個項目所致。

改建及加建工程分部溢利由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約4.6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的約5.4百萬港元。輕微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大型改建及加建工程項目產生額外建築成本。

(iii) 物業維修保養

物業維修保養分部收益由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約640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的約693百萬港元，分部溢利由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約53.7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的約101.6百萬港元。

物業維修保養項目主要包括公共部門的維修保養工程。分部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一項大型長期物業維修保養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處於初始階段，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貢獻的收益較少。

分部溢利增加乃歸因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的大型長期物業維修保養項目的毛利率較高。

此外，分部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兩項大型長期物業維修保養項目已進入全面運營。

(iv) 物料貿易

本分部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的收益包括物料銷售約3,01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4,138百萬港元)。

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鐵礦石、鑄鐵及煤炭貿易。

分部溢利約10.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約10.7百萬港元)。

業務回顧及前景

建築相關業務

第五波疫情令原本疲弱的建築市場雪上加霜。通脹其後大幅增加(例如在建築所用材料等重要項目方面)將進一步收窄或降低本公司的利潤率。與公共工程相比，私營界別的項目將受到更大影響，原因是當中眾多項目為固定價格合約。管理層將收緊其成本控制措施以盡量減少損失，並將探索新機會，致力確保本公司得以持續經營。

誠如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公佈所披露，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起被暫停競投其各自類別的公共工程。有關暫停命令可獲撤銷，而管理層正努力尋求撤銷有關暫停命令。管理層知悉，倘暫停命令並無於相關規則規定的特定時間內撤銷，則可能對上述附屬公司以至本集團造成影響。因此，本公司正在盡最大努力尋求撤銷有關暫停命令。

過去數月，新型冠狀病毒的變異病毒delta及omicron席捲全球各國，新加坡每日的新感染病例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前後達到頂峰。此後，每日病例開始消退。隨著疫情大致回穩，新加坡政府已逐步開始放寬限制及開放邊境。儘管帶來有關好消息，但由於所採納的校準方針及政策轉向減少依賴外籍勞工，導致引進更多外籍勞工的過程仍然相當緩慢及繁瑣。

同時，由於近期中國實施封鎖措施及其他地緣政治問題(如俄烏戰爭)，於過去數月全球供應鏈中斷情況仍然持續。此導致在人力成本不斷上漲之同時，材料成本亦飆升。一般而言，建築材料成本整體增加約20至30%，尤其是鋼材、混凝土及鋁。鑒於上文所述，本公司正積極管理其成本及開支，同時推進其所有項目的進度。

隨著新加坡建築業開始復甦，本公司希望重整旗鼓，從Covid-19疫情中強勢回歸。

物料貿易業務

一、貿易代理商市場存在的合理性：鑒於國內的鋼鐵企業向國外鐵礦石企業購買鐵礦石實行雙軌制，一些具有資質的大型鋼企實行長協價，而不具備資質的小型鋼企採用價格高於長協價的現貨價格。而鐵礦石的國際貿易具有專業性強、市場波動頻繁、供貨不

穩定的特點，對買家的風險極大。為此大部分小鋼鐵企業採用委託貿易商代理進口鐵礦石，部分有直購協議的大型鋼鐵企業也委託信譽良好的貿易商代理進口，以確保鐵礦供給的穩定。這是鐵礦石貿易代理商市場存在的價值。

二、行業現狀及趨勢

1. 政策因素：根據國家印發的《鐵礦石行業發展十四五規劃綱要》，明確要求到2021年鐵礦石行業增加70%，各地方相應出台地方政策，提高行業滲透率。
2. 經濟因素：當前鐵礦石市場規模已達人民幣5000億，整體市場保持穩中向好的發展趨勢。隨著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在國家大基建項目逐步落實以及汽車等下游市場需求復蘇，推動鋼鐵行業需求上升，鋼材利潤增加，鋼鐵企業增產積極性提高，進而產生強大的鐵礦石需求。因此受國家宏觀政策的影響，鐵礦石貿易乃至鋼鐵行業將持續強勁發展。

三、公司業務的發展規劃(部分選自商業計劃書)

公司的企業發展目標：建立一個基於現代供應鏈管理的港口混礦整合平台，通過科學的混礦，使最終的混礦產品能夠滿足各鋼鐵企業的生產需求，從而為鋼鐵企業提供穩定的原材料供給保障。公司將致力發展成為國內大型鋼鐵企業的核心供應鏈企業，通過集合競價優勢，在進口下單、海運、港口堆場到科學混礦和內陸轉運等多個物流環節，節約物流成本。公司未來打造成為專業的鐵礦石產品及服務集成商與鐵礦石行業服務與產品代理，開發出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供應鏈管理軟件系統，利用現代網絡信息技術和上市公司平台，在行業內實現供應鏈的一體化，並優化成本，達到物流，資金流和信息流的協調通暢，也為公司獲取更大的管理服務收益。

貿易業務繼續為本集團創造收入及貢獻利潤。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探索並力爭在二零二二年實現貿易業務的多樣化及發展。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以約887.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51.2百萬港元)及約708.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05.7百萬港元)列賬。流動比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維持在1.25倍(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21倍)。流動比率按各有關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約192.7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08.6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總計息貸款為約223.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46.3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赤字淨額(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現金以及銀行及現金之總和，並扣除流動部分中之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約30.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現金赤字淨額約37.7百萬港元)。

本集團因應經濟環境變動管理其資本架構及作出調整。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從不同銀行獲得信貸融資額最多約145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4百萬港元)，而當中信貸融資額約23.6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1百萬港元)已被動用。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約24.9%(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8.7%)。資本負債比率按於報告日期之計息借貸總額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憑藉其可用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現有可用銀行信貸融資額用於經營用途，本集團具備充足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以應付其現有業務之財務需要。

茲亦提述本公佈中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的「持續經營基礎」。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下列資產已抵押予銀行及保險公司，以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及履約保證之擔保：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抵押作為本集團獲得銀行融資及履約保證之擔保		
其他應收款項	8,485	7,585
銀行存款	<u>59,832</u>	<u>59,769</u>
總計	<u><u>68,317</u></u>	<u><u>67,354</u></u>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並無進行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均可能直接或間接受有關本集團業務的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以下為本集團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除以下所示者外，亦可能存在其他本集團並未知悉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或現時並不重大但可能於未來變得重大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有關建造相關分部的風險

- (i) 本集團的建造工程屬勞動密集性。倘勞工成本及需求大幅上升，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及／或分包成本將增加並因而減低其盈利能力。另一方面，倘本集團或其分包商未能挽留本集團之現有勞工及／或及時招聘足夠勞工，以應付本集團的現有或未來項目，本集團未必可按時及在預算內完成本集團之項目，本集團之營運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ii) 本集團需要估計項目涉及的時間及成本，以釐定收費。概不保證實際時間及成本將不會於工程進行時超出本集團的估計。完成工程涉及的實際時間及成本可能受諸多因素的不利影響，包括惡劣天氣環境、意外、機械及設備故障以及不可預見的現場環境。涉及工程的任何時間及成本的重大不準確估計均可能對本集團的利潤率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iii) 本集團主要按個別基準承包項目。因此，我們來自有關項目的收益並非屬經常性性質，且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客戶於現有項目竣工後將向我們提供新的業務。本集團須經過競爭激烈的招標程序以取得新的項目工程。倘我們未能維持與現有客戶的業務關係或未能為我們的投標定出具競爭力的價格，我們的業務以至我們的收益將受到不利影響。

有關貿易分部的風險

- (i) 貿易毛利率相對較低，因此，貿易應收款項之任何重大減值以及交易價及匯率異常波動均會影響本公司經營業績。

金融風險

本集團一直堅守審慎財務管理原則，以控制及盡量降低財務及營運風險。本集團有若干部分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相關實體有關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此外，本集團的買賣主要以港元、美元、新加坡元及人民幣進行交易。本集團將不時審閱其外匯狀況及市場環境，以決定是否需要進行任何對沖。同樣地，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而本集團會繼續監察利率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任何過度風險。

或然負債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提供以下擔保：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履約保證以其客戶作受益人之擔保	<u>116,153</u>	<u>94,216</u>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完成合約之進度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取得合約 千港元	已完成合約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樓宇建造	1,277,968	—	—	1,277,968
物業維修保養	2,358,990	1,216,994	(1,194,816)	2,381,168
改建、翻新、改善及 室內裝修工程	<u>528,687</u>	<u>245,130</u>	<u>(295,843)</u>	<u>477,974</u>
	<u>4,165,645</u>	<u>1,462,124</u>	<u>(1,490,659)</u>	<u>4,137,110</u>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450名僱員（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440名僱員），包括香港、澳門、新加坡及中國內地的僱員。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的僱員薪酬總額約141.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約122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制訂薪酬政策時會參考現行市況，並制訂一套與工作表現掛鈎的獎勵制度，以確保本集團能吸引、挽留及激勵具有卓越才幹、可成功領導及有效管理本集團的人才。在進行表現評核時會考慮財政狀況及行業指標，務求在兩者間取得平衡。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實物利益、附帶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強積金供款）以及如酌情花紅等獎勵。本集團亦就若干職務提供相應的外部培訓課程。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乃由各公司的董事總經理作出建議，並由董事會經參考彼等各自的責任及權責、達標成績、業績及本集團的市場競爭力後批准。經理級及後勤僱員的薪酬待遇乃由各公司的董事釐定。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認為，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引進良好企業管治規範可平衡本公司股東、客戶及僱員的利益。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確保能以恰當及審慎方式規管業務活動及決策程序。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已成立訂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並已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該等職權範圍。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年內，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並未作出區分，且由一人(周哲先生)同時兼任。

董事定期開會以考慮影響本集團運營的重大事宜。因此，董事會認為此結構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之權責平衡，並相信此架構將使本集團可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

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聘請內部監控顧問進行內部監控審查，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協助董事會持續監控管理層實施的風險管理體系，及委任一名合規主任就監督本集團法律及法規的合規情況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協助董事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在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並無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其他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刊載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

本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greeneconomy.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 刊載。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一切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 僅供識別

承董事會命
綠色經濟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哲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周哲先生、馮嘉倫先生及朱小東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譚德機先生、黃利平博士及王偉軍先生。